

# 隆德县医疗保障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隆德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年，隆德县医疗保障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依托医疗保障工作，根据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方案和配套措施，认真做好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动信息公开准时、透亮、完整，确保主动公开信息真实，突出信息工作实效。2023年隆德县医疗保障局发布信息12条，其中包括医疗保障信息2条，公示公告1条，财政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3条，事项清单1条，医疗保障局信息1条，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1条，政府开放日活动3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本单位2023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信息管理制度，建立“专职工作人员+主要领导审批”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各

类工作，不定期将县医保局工作动态、重大政策等向群众公开，畅通信息公开渠道。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加强规范化管理，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真实、准确、合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一是通过利用好线上政府网站，及时充实医疗保障、公示公告、事项清单、法治政府建设等栏目内容，提升了主动公开工作实效，加强了政府信息日常管理；二是定期在“隆德医疗保障”微信公众号更新发布信息，每周至少发布6篇信息，涉及医保政策、基金监管条例、打击欺诈骗保典型案例、新纳入定点医保协议医药机构公示等各项内容，让群众对政策了然于心更好享受医保带来的“红利”，有效提升了群众对医保政策的关注度；三是做好线下宣传工作，在医保窗口设置海报宣传栏并分发政策活页，窗口工作人员主动解释政策，多平台多渠道拓宽信息面，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一是我局切实加强对政务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信息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工及职责；二是严格落实“三级审核”制度，定期检查政府信息公开领导信息、机构简介等信息更新情况确保政务信息的准确性，同时安排专员对公开信息平台进行维护和管理，更新栏目的同时强化内容保障，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三是对政务公开工作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接受社会监督，充分发挥信息工作在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宣传服务中的重要作用；四是重视信息报送工作，严格按照“尽公

开 应公开” 及相关部门要求，确保政务信息高效公开。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深度有待提高，信息公开范围不够广，部分栏目存在内容较少的问题；二是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有待加强，人民群众不熟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清楚政府信息公开网址，导致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的点击量不高；三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二）改进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由专职人员及时上传公开本单位重要会议、重大活动、惠民政策、工作进展等情况，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多样性；二是开展多渠道的宣传方式，充分利用政务平台及“线上+线下”的贯宣方式，及时公开政府信息网址、操作方式等，引导群众自主高效汲取各类信息；三是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对公开内容严格把关，避免表述错误、错别字等现象发生，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和数量，有效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加强医疗保险相关重点民生政策推送，提高信息公开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二是抓好政府信息自身建设信息公开，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医保领域行政执法案例、执法清单等事项的公开。

**2. 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一是扩大政策精准推送，让关注度高的惠民医保政策主动走近企业，跑好政策推送“最后一公里”；二是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各项医保惠民政策，医保经办操作流程、医保答疑知识等，以寓教于乐、图文并茂的形式强化政策解读，提高群众知晓度。

**3.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开展好“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群众走近机关了解机关，积极回应“12345”便民服务热线受理的各类转接来电与工单 26 件，提高群众满意度。

**4.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指派专人负责新媒体内容管理，抓好信息审核，及时清理更改有误信息；二是针对网民后台留言，及时联系答复，提高群众满意度。

**5.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考核。**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制，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管理，强化责任落实，完善信息公开的组织机制，优化全年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二是加强政务工作人员管理与学习，人员调整及时向县政务公开办公室报备。

##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2023年，隆德县医疗保障局本年度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